

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控股股东为孙忠义和蔡晶夫妇。2016年4月8日，公司收到蔡晶女士关于所持公司部分股权解除质押的通知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解押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股份部分解押的基本情况

| 股东名称 | 解除质押股份数（股） | 质押开始日期 | 解除质押日期 | 质权人 | 本次解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|
|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|
| 蔡晶 | 4,440,000 | 2015年4月14日 | 2016年4月7日 |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| 25.41% |

注：原质押情况详见公司于2015年4月16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5-011）。

2、股东累计质押的情况

截止本公告日，蔡晶女士持有无限售流通及高管锁定股共计17,473,138股，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9.93%，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累计数为11,033,138股，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63.14%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.27%，尚余6,440,000股未质押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。

特此公告。

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四月八日